

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科研设备处

汕职院科〔2020〕11号

关于2019年学术、技术、艺术成果登记情况的公示

各处（室）、系（部）、中心（馆）：

根据《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学术、技术、艺术成果和科研业绩奖励办法》（汕职院发〔2017〕18号）（附件1）的文件精神，我处对学院2019年科研成果进行了汇总与登记，并参照《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第一批认定学术期刊名单》（附件2）、《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第二批认定学术期刊名单》（附件3）、《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来源期刊列表（2019-2020年度）》（附件4）、《2019年中国科技核心期刊目录（自然科学卷）》（附件5）与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（2017版，北京大学出版社）》对登记的成果进行了审核。现将2019年度学院拟登记的科研成果进行公示（详见附件6），公示期为2020年4月16日至2019年4月24日。请各相关人员于公示期内补齐所需材料，对本年度成果登记有异议者也须及时于公示期内向我处反映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

黄东：13670394715（634715）

附件1.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学术、技术、艺术成果和科研业绩奖励办法（汕职院发〔2017〕18号）

附件2.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第一批认定学术期刊名单

附件3.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第二批认定学术期刊名单

附件4. 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来源期刊列表（2019-2020年度）

附件5. 2019年中国科技核心期刊目录（自然科学卷）

附件6. 2019年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学术、技术、艺术成果登记情况汇总表

